

国务院批转商业部关于改进油菜籽收购办法的报告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8/2021_2022__E5_9B_BD_E5_8A_A1_E9_99_A2_E6_c36_328703.htm（一九八二年五月二十六日）国务院同意商业部《关于改进油菜籽收购办法的报告》，从一九八三年夏收开始执行，请在今年秋季播种油菜前布置下去。改进油菜籽收购办法，关系到广大农民的经济利益，一定要做好宣传解释工作，使广大农民正确认识改进收购办法的必要性，按照国家计划，继续抓好油菜籽生产。商业部起草的《关于改进油菜籽收购办法的宣传提纲》同时附发，供宣传时参考。关于改进油菜籽收购办法的报告近几年来，我国食油生产持续增长，特别是油菜籽发展更为迅速，在各种油料中，油菜籽已占第一位。一九八二年生产又有较大的增长，现在全国平均每人食油占有量七斤多，是历史上最好的，但是，油料生产水平还是不高的，需要有计划地稳步发展。当前的问题是，油菜的收购办法不够合理，给生产、收购和销售造成了一些矛盾。主要表现在：（1）油菜籽的统购基数很低，有的甚至没有基数。在国家收购的油菜籽中，超购加价的比重越来越大。一九七八年，全国超购的油菜籽仅占收购总量的33%，一九八一年超购比重上升到80%。国家财政支付的超购加价也越来越多。（2）新产区和老产区之间，基数畸轻畸重，很不合理。（3）由于超购比重大，平均购价高，每斤菜油成本一元六角二分。如果高价进高价出，销不了；高价进平价出，销售一斤油要亏八角多钱，国家赔不起。因此，对现行收购办法作适当改进，是完全必要的。一、改进的意见为了贯彻执行“计划经济为

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有计划地发展油菜籽生产，使产销结合得更好一些，经过全国夏季粮油征购会议讨论，建议从一九八三年夏收开始，国家收购油菜籽一律改为40%按统购价、60%按超购价结算付款。这样改进，有几个好处；（1）种油菜和种夏粮的收益趋向合理，有利于合理安排夏粮和夏油的种植面积。（2）可以减轻国家财政负担。按照新办法，每斤油菜籽的平均收购价约为四角六分，比现在的价格低四分。（3）可以解决新老产区之间基数畸轻畸重的矛盾。（4）统购、超购按统一比例计价付款，好算帐，简便易行。为了进一步的加强油菜籽生产计划性，避免盲目性，有条件的地区也可以实行计划控制和按比例计价相结合的办法，即核定收购计划，计划以内的按“倒四六”的比例计价收购，计划以外的由农民自由处理。或按统购价卖给国家。葵花籽的情况和油菜籽相类似。对葵花籽的收购办法，拟参考油菜籽办法进行调整，在秋粮会议上同主产区商量后再定。

二、有关的几个问题 油菜籽收购办法改进以后，有关的几个问题也需要改变：（1）在全年食油收购基数中，有些省、市定有菜油收购基数的，在改进收购办法以后应从总基数中扣除；没有单独定菜油收购基数的，也要用适当办法合理扣除，具体数字由商业部同各地商定。（2）有些省、市、自治区、在前几年油脂紧张时自行规定的粮油互顶任务和收购油菜籽奖售粮食的政策，应当取消。（3）许多地区已经实行收料不收油的办法，应继续实行。目前仍然实行料油兼收的地区，应尽量多收料、少收油，同时，建议油菜籽主产区适当降低返饼比例，国家留一部分油饼配制混合饲料，促进畜牧业的发展。

三、扩大菜油销路 在改进收购办法

的同时，必须下大力量解决菜油的出路。城市要多吃菜油，居民口油定量以及节日补助用油维持现在水平，不再增加，定量外补充食油，应主要供应半高价菜油。为了鼓励多吃菜油，花生油，豆油的议销价格同菜油的差价要大一些。对可作籽食的花生、芝麻、葵花籽，有计划地安排一部分议价销售，并将超购加价款交回中央。城市销售半高价油，要照顾基层零售单位的经济利益，以调动他们的销售积极性。各地普遍反映，油脂加工、储存能力不足，压力很大。目前菜油质量差，影响销售，需要增添精炼设备。建议国家和省、市、自治区增拨部分投资，逐步解决这些问题。以上报告，是否有当，请批示。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